

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

现场检查记录

(京东)应急现记〔2021〕执 00993 号

被检查单位: 北京交道口宾馆有限公司 (91110101672834497F)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街道交道口东大街 113 号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检查场所: 配电室、安全出口、中控室查阅资料

检查时间: 2021 年 4 月 12 日 15 时 0 分至 4 月 12 日 15 时 27 分

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申潜、王禹丹, 证件号码为 110101044、110101032, 这是我们的证件 (出示证件)。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 请予以配合。

检查情况: 当日检查情况如下:

1. 生产经营单位对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 是否予以配合 (未发现明显问题);

2.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锁闭、封堵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员工宿舍的出口 (未发现明显问题);

3. 生产经营单位的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 取得相应资格后上岗作业 (未发现明显问题);

4.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建立健全从业人员安全培训档案, 是否详细、准确记录培训考核情况 (未发现明显问题);

5. 生产经营单位进行特种作业活动, 是否使用取得相应资格的特种作业人员 (未发现明显问题);

6. 生产经营项目、场所发包或者出租给其他单位的,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与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或者在承包合同、租赁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未发现明显问题)。

检查人员 (签名):

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 (签名):

2021 年 4 月 12 日